

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13樓

承辦人：潘玲君

聯絡方式：02-2771-0300分機42

受文者：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大專體總競字第115000132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1150001325_115000132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「中華民國大專校院115學年度健美錦標賽」競賽規

程如附件，敬請鼓勵所屬踴躍組隊報名參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運動部115年8月17日運競(三)字第1150302211號、中華民國健美健身協會115年9月4日健美會字第11509040102號函辦理。

二、請詳閱競賽規程規定事項並恪守規定。

正本：本會各會員學校

副本：本會競技組

